

证券代码: 300218

证券简称: 安利股份

公告编号: 2023-037

安徽安利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公司股份事项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安徽安利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安利股份”)于2023年6月27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6月27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5)、《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36)以及《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4)。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现将公司董事会回购股份决议公告前一交易日(即2023年6月26日)登记在册的前十名股东和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的名称及持股数量、比例的情况公告如下:

一、董事会公告回购股份决议前一交易日(即2023年6月26日)公司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序号	持有人名称	持有数量(股)	占公司总股份比例(%)
1	安徽安利科技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47,520,000	21.90
2	合肥市工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27,280,000	12.57
3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泰聚信价值优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0,580,000	4.88
4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诺安先锋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095,392	2.81
5	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诺安优选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933,736	2.27

6	安徽安利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3期员工持股计划	4,508,800	2.08
7	劲达企业有限公司 (REAL TACT ENTERPRISE LIMITED)	4,046,599	1.86
8	易方达基金—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易方达基金—汇金资管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3,400,200	1.57
9	沈向红	3,360,400	1.55
10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泰兴泽优选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000,000	1.38

二、董事会公告回购股份决议前一交易日（即2023年6月26日）公司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序号	持有人名称	持有数量（股）	占公司无限售条件股份的比例（%）
1	安徽安利科技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47,520,000	21.97
2	合肥市工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27,280,000	12.61
3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泰聚信价值优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0,580,000	4.89
4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诺安先锋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095,392	2.82
5	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诺安优选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933,736	2.28
6	安徽安利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3期员工持股计划	4,508,800	2.08
7	劲达企业有限公司 (REAL TACT ENTERPRISE LIMITED)	4,046,599	1.87
8	易方达基金—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易方达基金—汇金资管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3,400,200	1.57
9	沈向红	3,360,400	1.55
10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泰兴泽优选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000,000	1.39

特此公告。

安徽安利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六月三十日